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辞任及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由于工作变动，赵晋豫先生请求辞去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赵晋豫先生的辞呈于今日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并生效。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12次普通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董事长刘绍勇先生召集于2011年12月13日召开。会议就关于审议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以通讯方式审议，并做出如下决议：

根据总经理马须伦先生的提名，同意聘任舒明江先生、吴永良先生、田留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

舒明江先生简历

舒明江先生现任东航北京分公司总经理。舒先生于一九八九年加入中国东方航空公司上海飞行队，历任飞行教员、副中队长、中队长。一九九七年四月至一九九八年五月任中国东方飞行培训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一九九八年五月至二〇〇四年二月任东航安全监察处副处长、安全监察部副经理、经理，二〇〇四年二月至二〇〇五年五月任东航上海飞行部副总经理，二〇〇五年五月至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任东航云南分公司副总经理，二〇〇六年十一月至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任东航总飞行师兼运行控制中心总经理，二〇〇九年十二月起任东航北京分公司总经理。舒先生毕业于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驾驶系飞机驾驶专业，二〇〇二年至二〇〇四年在中国民航大学与法国国立民航大学、法国航空工业大学(合办)航空安全管理专业读研究生，并获得航空安全管理硕士学位。

吴永良先生简历

吴永良先生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吴先生于一九八四年加入民航业，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七年任中国东方航空公司财务处副处长，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八年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处长，一九九八至二〇〇〇年任公司计划财务处处长，二〇〇〇年至二〇〇一年任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财务部部长，二〇〇一年至二〇〇九年三月任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二〇〇九年四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吴先生毕业于中国民航大学经管系计财专业和复旦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拥有硕士研究生学历和会计师职称。

田留文先生简历

田留文先生现任中国东方航空江苏有限公司总经理。田先生于一九八五年四月至一九九一年八月在民航工业航空公司工作，一九九一年八月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中国通用航空公司营运部工作，一九九六年七月至一九九八年三月任中国通用航空公司市场销售部北京营业部经理，一九九八年三月至一九九九年四月任东航山西分公司总经办主任，一九九九年四月至二〇〇二年六月任东航山西分公司工会主席、副总经理，二〇〇二年六月至二〇〇八年一月任东航河北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期间，二〇〇五年四月至二〇〇八年一月，兼任东航北京基地总经理，二〇〇八年一月起任中国东方航空江苏有限公司总经理。二〇一〇年十月，获得高级经济师资格，二〇一一年六月，获得南京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EMBA）硕士学位。